

【文化自觉与古代小说研究】

泰州学派与凌濛初

熊恺妮^①

(湖北大学 文学院, 武汉 430062)

摘要: 本文考证了凌濛初与泰州学派人物冯梦祯、汤显祖、耿定向和焦竑的直接或间接交游, 以证明泰州学派对其影响。通过分析《二拍》中的人物形象, 探讨凌濛初对人的合理物欲和情欲的肯定, 以及对狂狷人格的赞叹。并从其哲学倾向出发, 分析其小说观: 讲“真”、“出奇”、重视娱乐与教化功能。

关键词: 泰州学派; 凌濛初 《二拍》

中图分类号: I207.419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2-8572(2013)03-0035-04

一、凌濛初的生平与交游

凌濛初的曾祖凌震曾任湖广黔阳宝山书院提督。祖父凌约言官至南京刑部员外郎。父亲凌迪知是嘉靖丙辰进士, 历工部郎中。凌家可称为书香门第、官宦之家。在家族传统影响下, 凌濛初立志进学的意图是十分明显的。《湖州府志》记载凌濛初曾祖凌震有言“道学不在多言, 只人伦日用之间尽吾心焉耳”^[1], 与泰州学派创始人王艮标榜的“愚夫愚妇与知能行, 便是道”^[2]十分相近。家族长辈的思想言论, 显然会对凌濛初产生深远的影响。又据叶德均《凌濛初事迹系年》载, “万历三十七年己酉(1609年), 三十岁, 居南京珍珠桥。”^{[3]582}南京是心学思想活跃的地区。泰州学派的主要人物王艮、李贽都在曾此处活动讲学。此间的心学思潮会对生活其中的凌濛初产生影响。更为直接的影响, 是凌濛初与泰州学派人物直接或间接的交游。

冯梦祯, 字开之, 号具区, 浙江秀水(今嘉兴)人, 是泰州学派罗汝芳的弟子。冯梦祯《快雪堂集》卷五十九《快雪堂日记》详细记载了他和凌濛初结识的经过。“初八, 晴, 早行三十里, 至晟舍, ……而至凌氏……兄名濛初, 字玄房……主人邀吴允兆相陪。……席散, 夜且半矣。”^[4]冯凌二人初次见面聚会, 直到半夜才散席, 一见如

故。又《四库全书总目》集部二十七、卷一百七十四《东坡禅喜集》解题载, “万历癸卯, 濛初与冯梦祯游吴阊, 携是书舟中, 各加评语於上方。”^{[5]1537}后一年, 二人已携手共游吴阊, 可见其关系之融洽, 往来之频繁。

汤显祖也是罗汝芳的弟子, 亦可视为泰州学派人。凌濛初小汤显祖30岁。作为晚辈, 凌濛初曾将自己的戏曲作品寄给汤显祖, 希望得到他的指点。在《汤显祖全集》中收有《答凌初成》一书。信中讲到, “乃辱足下流赏, 重以大制五种, 缓隐浓淡, 大合家门。至于才情, 烂熳陆离, 叹时道古, 可笑可悲, 定时名手。”^{[6]1442}汤显祖表述了自己的戏曲观点, 也给予了凌濛初不少鼓励和建议, 教导之意溢于言表。

耿定向, 字在伦, 号天台, 楚之黄安人, 泰州学派主要代表人物。他与凌濛初之父凌迪知是同年进士。据《凌初成墓志铭》载, 万历三十一年, “耿公曰‘此予年家子也, 先孟恭简公‘按为耿定向’尝目为天下士, 君未之识耶?’时公卿无不知有凌十九者。”^{[7]97}可见耿定向对凌濛初的肯定。凌濛初也十分尊敬这位前辈, 耿定向的思想“出于泰州王艮, 本近于禅”^{[5]813}, 他的思想亦会影响凌濛初。

焦竑, 字弱侯, 号澹园, 江苏江宁人。《明儒学案》列为“泰州学案四”。黄宗羲在叙述焦竑学

^① 收稿日期: 2013-04-01

作者简介: 熊恺妮(1987—), 女, 湖北咸宁人,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元明清文学。

术渊源时说,“先生师承耿天台、罗近溪,而又笃信卓吾之学,以为未必是圣人,可肩一狂字,坐圣门第二席,故以佛学即圣学”^{[8]830}。《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百九十三,集部四十六载凌濛初所编《陶韦合集》,“书前有濛初题词”,“陶集八卷,前有焦竑序,指为昭明太子之旧本”^{[5]1759}。凌濛初所编别集选取焦竑的序言,表明其对焦竑观点的认可与赏识。由此可知,凌濛初是知道并了解焦竑其人的同时也对其文学主张十分推崇。

另外,凌濛初和深受泰州学派影响的袁中道、李维桢等人都有交游往来,他们对凌濛初的影响各有深浅。从其家世背景和交游状况,可以发现,凌濛初十分了解并推崇泰州学派的主张。

二、凌濛初的哲学倾向

晚明时期心学的广泛传播,引起了人们对传统价值观的进一步反思。最为突出的是对天理和人欲的关系处理。泰州学派王艮提倡“百姓日用是道”,把人欲上升到天理的高度使之被认可,也引发了圣人与百姓人际关系平等的思考。其后何心隐对人欲合理性的直接肯定,并提出“育欲”和“寡欲”观点,主张调节和引导欲望。凌濛初正是在这种环境下了解并接受泰州学派的思想主张。我们可以通过其在《二拍》创作中体现出来的态度,对其哲学倾向进行探讨。

《二拍》是“最早的文人独立创作的白话短篇小说集”^{[9]143},是“作者据野史笔记,文言小说和当时社会传闻等创作的拟话本,因此它比‘三言’更贴近普通百姓的生活,更真实地反映了晚明世俗社会的生活风貌”^{[9]144}。在《二拍》里,凌濛初对“人欲”表现出积极肯定的汲取姿态。

首先,凌濛初高度肯定人的合理情欲。通过塑造大量个性鲜明的女性形象,他表达了尊情重欲的思想。《二拍》中有不少勇敢追求爱情的女子形象。《李将军错认舅》中的刘翠翠、《痊遗骸王玉英配夫》中的王玉英,都延续了汤显祖《牡丹亭》中杜丽娘形象的特质,“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10]6}。她们对情欲的重视,反映出凌濛初对情欲的肯定和倡导。

其次,凌濛初高度肯定人的正当物欲。通过塑造大量商人形象和对商业活动的描写,他表达对追求物质财富的肯定和鼓励。《二拍》中的商人多为

正面人物。“他们老实忠厚,买卖公道;他们对事业的追求执著、顽强,并最终取得了成功。”^{[9]182}《乌将军一饭必酬》入话中的王生屡遭打劫仍屡往经商,最终发财。虽然大笔财富的偶然获得,但更体现出作者对商人的支持与鼓励。通过这些形象,凌濛初表现出对商业活动的肯定,反映其在心学思潮冲击下,对物欲的理性思考。

再次,凌濛初高度歌颂狂狷人格。通过描写大量侠盗和狂秀才的形象,凌濛初深化了对泰州学派狂禅派的理解,也拉进了狂禅派与民众的距离。泰州学派的王艮、何心隐、李贽,无一不以狂人著称。《二拍》中的侠盗和狂秀才往往见识不凡、能力非凡、个性出众,表现出极为狂狷的特点。《二刻拍案惊奇》卷二十七《伪汉裔夺妾山中,假将军还姝江上》中的汪秀才,就是一个气量不凡,颇有几分狂妄之姿的形象。他只身前往贼窝救回心爱之人,全身而退,且将强盗作弄了一番。通过这些形象,凌濛初表现出对狂狷人格的向往与赞叹之情。

凌濛初的这些主张对其小说创作观的形成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小说创作上,凌濛初提出了进一步的要求。

三、凌濛初的小说创作观

泰州学派思潮对凌濛初的影响,也体现在他的小说创作观中,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与其对人欲的尊重联系。凌濛初主张小说创作要写真。这里的“真”,一是指内容的真实可取,二是艺术境界的精妙传神。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序中表明了其写真的观点:

尝记《博物志》云:“汉刘褒画《云汉图》,见者觉热;又画《北风图》,见者觉寒。”窃疑画本非真,何缘至是?然犹曰人之见为之也。甚而僧繇点睛,雷电破壁;吴道玄画殿内五龙,大雨辄生烟雾。是将执画为真,则既不可,若云贋也,不已胜于真者乎?然则操觚之家,亦若是焉则已矣。

则为之解曰:“文自《南华》《冲虚》,已多寓言;下至非有先生、凭虚公子,安所得其真者而寻之?”不知此以文胜,非以事胜也。至演义一家,幻易而真难,固不可相衡而论矣。即如《西游》一记,怪诞不经,读者皆知其谬,然据其所载,师第四人,各一性情,

各一动止，试摘取其一言一事，遂使暗中摸索，亦知其出自何人，则正以幻中有真，乃为传神阿堵。而己有不如《水浒》之讥。

因取其抑塞磊落之才，出绪余以为传奇，又降而为演义，此《拍案惊奇》之所以两刻也。其所据摭，大都真切可据。即间及神天鬼怪，故如史迁纪事，摹写逼真，而龙之踞腹，蛇之当道，鬼神之理，远而非无，不妨点缀域外之观，以破俗儒之隅见耳。^{[11]1-2}

凌濛初要求的“真”，首先是指题材和内容应取材真实，反映历史真实。他特别指出，《二拍》的创作，“其所据摭，大都真切可据”，是来源于真实生活的。只有取材于真实生活，才能达到较高的艺术水平。《西游记》就是因其取材荒诞，所以“有不如《水浒》之讥”。

另一方面，“真”还指艺术真实。凌濛初引用《博物志》的故事，用“见者觉热”“觉寒”，来说明画作艺术水平的高超、描绘传神，给予欣赏者如临其境的真实感受。“若云麇也，不已胜于真者乎”，这种艺术的真实甚至要超过现实本身。同时，凌濛初辨别了小说创作与散文中对“真”的不同要求，进一步指出小说情节设置和人物形象的“真”。《西游记》“各一性情，各一动止，试摘取其一言一事”，“乃为传神阿堵”。只有人物形象生动传神，故事情节符合“合情合理的逻辑”，才能起到耳目一新的效果。“即间及神天鬼怪，故如史迁纪事，摹写逼真，而龙之踞腹，蛇之当道，鬼神之理，远而非无，不妨点缀域外之观，以破俗儒之隅见耳。”凌濛初对小说创作“真”的要求，正是在其充分肯定人欲，尊重人欲的基础上提出的。凌濛初正面肯定人欲，肯定“百姓日用”，意味着他对人们弃之不谈的日常琐事的重视。小说创作中要求取材现实、“摹写逼真”，也反映了他对人欲的重视和理解。

其次，与其对狂狷人格的称颂联系。凌濛初强调小说创作应讲究出奇。《二刻拍案惊奇》序：

今小说之行世者，无虑百种，然而失真之病，起于好奇。——知奇之为奇，而不知无奇之所以为奇。舍目前可纪之事，而驰骛于不论不议之乡，如画家之不图犬马而图鬼魅者，曰：“吾以骇听而止耳。”夫刘越石清啸吹笛，尚能使群胡流涕，解围而去，今举物态人情，

恣其点染，而不能使人欲歌欲泣于其间。此其奇与非奇，固不待智者而后知之也。

岂非真不真之关，固奇不奇之大较也哉！

即空观主人者，其人奇，其文奇，其遇亦奇。^{[11]2}

同僚过从者索阅一篇竟，必拍案曰：“奇哉所闻乎！”^{[11]3}

凌濛初对“奇”的要求包括多个方面。首先“奇”必须建立在小说创作需“真”的基础上。“舍目前可纪之事，而驰骛于不论不议之乡，如画家之不图犬马而图鬼魅者，曰‘吾以骇听而止耳。’”离开了“可纪之事”，则有“失真之病”。出奇可由“举物态人情，恣其点染”来实现，从而达到“使人欲歌欲泣于其间”的艺术效果。而最终评价小说的艺术标准是“奇与不奇”。“其人奇，其文奇，其遇亦奇”，“奇哉所闻”，从创作者、小说内容到接受者多方位对于“奇”进行了要求和肯定。他也确实通过离奇的情节和奇人狂士的形象，来表现“奇”。凌濛初在小说创作中提出的“奇”的要求，与其对狂狷人格的称颂密不可分。凌濛初赞颂这些狂人，意味着对他们奇特的性格和离奇经历的肯定。

再次，与其对物欲的肯定联系，凌濛初重视小说的娱乐与教化功能。这与其对物欲的肯定紧密联系。

从来说的书不过谈些风月，述些异闻，图个好听；最有益的，论些世情，说些因果，等听了的触着心里，把平日邪路念头化将转来。这个就是说书的一片道学心肠，却从不曾讲着道学。^{[11]151}

就娱乐功能，从凌濛初创作小说的心理来看，“偶戏取古今所闻一二奇局可纪者，演而成说，聊舒胸中磊块。非曰行之可远，姑以游戏为快意耳。”^{[11]3}“戏取”“游戏”之词，直接表露了其对小说创作的态度，“聊舒胸中磊块”，多做消遣之用。从接受者角度来看，小说不过是“图个好听”，聊乐他人耳目的作品。对于小说娱乐性的要求，意味着凌濛初对于人的物欲的肯定和赞扬。对于物质欲望的进一步追求反映出来，就是人的自我实现和人生享受。小说在这里成为一种享乐工具。

反过来，正由于对物欲的进一步追求，人们有了放纵欲望从而导致人心沦散、社会混乱的可能。

于是,凌濛初也十分重视小说的教化功能^[12]。

若夫妖艳风流一种,集中亦所必存。唯污蔑世界之谈,则戛戛乎其务去。鹿门子常怪宋广平之为人,意其铁心石肠,而为《梅花赋》,则清便艳发,得南朝徐庾体。由此观之,凡托于椎陋以眩世,殆有不足信者夫。主人之言固曰:“使世有能得吾说者,以为忠臣孝子无难;而不能者,不至为宣淫而已矣。”此则作者其间说鬼说梦,亦真亦诞,然意存劝戒,不为风雅罪人,后先一指也。竺乾氏以此之苦心,又出于平平奇奇之外者也。^{[11]2}

竺乾氏以此等亦为绮语障,作如是观,虽现稗官身为说法,恐维摩居士知贡举,又不免

驳放耳。^{[11]3}

凌濛初在序言中指明,“使世有能得吾说者,以为忠臣孝子无难;而不能者,不至为宣淫而已矣。”这是在“平平奇奇”、“真”与“奇”的要求之外,凌濛初对小说创作提出的又一要求,“意存劝戒”。

凌濛初在小说创作上讲“真”、“出奇”、重视娱乐与教化功能,都可视为他在文学创作方面对泰州学派思想的积极呼应^[13]。《二拍》在文学史上的巨大成功,无疑也是其与泰州思潮紧密联系的小说创作观的完美展现,达到话本小说创作的又一高峰,从而成为探讨古代小说、研究明代社会生活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

参考文献:

- [1] [明] 刘麟. 清惠集·黔阳县学训导凌公震墓志铭 [M].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2] [明] 王艮. 明儒王心斋先生遗集·语录 [M]. 袁承业, 编纂. 1912 年东台袁氏排印本.
- [3] 叶德均. 戏曲小说从考·凌濛初事迹系年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4.
- [4] [清] 冯雪祯. 快雪堂集·快雪堂日记. 卷五十九 [M]. 万历本.
- [5] [清] 永瑢. 四库全书总目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5.
- [6] [明] 汤显祖全集 [M]. 徐朔方, 笺校. 北京: 北京古籍出版社, 1998.
- [7] [明] 郑采龙. 凌初成墓志铭 [G] // 学林漫录 (五集). 北京: 中华书局, 1982: 96-101.
- [8] [明] 黄宗羲. 明儒学案 [M]. 沈芝盈, 点校.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9] 赵红娟. 拍案惊奇: 凌濛初传 [M]. 浙江: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7.
- [10] [明] 汤显祖. 牡丹亭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54.
- [11] [明] 凌濛初. 二刻拍案惊奇 [M]. 王根林, 标校.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2.
- [12] 王立, 潘林. 从“二拍”中僧侣敛财看社会发展 [J]. 辽东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0, 12 (3): 121-124.
- [13] 张树俊, 王璧的“良知不容己”观点与他的主心学说 [J]. 辽东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09, 11 (1): 17-23.

(责任编辑: 雷会生)

Ling Mengchu and Taizhou School

XIONG Kai - ni

(College of Literature, Hubei University, Wuhan 430062, China)

Abstract: Through investigation into the direct and indirect contact of Ling Mengchu with Feng Mengzhen, Tang Xianzu, Geng Dingxiang and Jiao Hong who are persons of the Taizhou School, the influence of Tai Zhou scholars on Ling Mengchu is discussed. The figures in *Two Collections of Stories* (二拍) are analyzed, by which Ling Mengchu's approval of human reasonable material desire and erotic feelings as well as praise for people's maniac personality are studied. Besides, his outlook on novel is discussed in a philosophical perspective.

Key words: The Taizhou School; Ling Mengchu; *Two Collections of Stories* (二拍)